

证券代码：600199

证券简称：金种子酒

公告编号：临 2020-014

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2020年度拟向各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本次授信金额：预计2020年向银行申请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5亿元。
- ◆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2020年度拟向各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该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为满足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阜阳金种子酒业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阜阳金种子”）各项业务发展需要，保证充足的资金来源，2020年4月2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2020年度拟向各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阜阳金种子实际情况，为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阜阳金种子2020年度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10.5亿元人民币（含10.5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用于办理包括但不限于贸易融资授信、流动资金贷款授信、银承授信额、非融资性保函、交易对手风险额度等综合授信业务。

2020年度拟向各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详表：

序号	授信主体	银行名称	金额（万元）
1	阜阳金种子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阜阳颍东农村商业银行	15,000
2	阜阳金种子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徽商银行阜阳分行	10,000
3	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合肥分行	20,000
4	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建行阜阳分行	10,000

5	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合肥分行	30,000
6	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合肥分行	20,000
合计			105,000

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及子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最后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无须公司另行出具协议。

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融资业务，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件。上述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止。

以上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7日